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中交设计 公告编号：2026-017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6年4月17日，公司以书面形式发出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6年4月29日以现场加通讯（视频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崔玉萍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 同意通过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2. 本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审议通过后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度工资总额清算方案>的议案》

1. 同意通过公司《2025年度工资总额清算方案》。

2. 本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审议通过后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度合规管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同意通过公司《2025年度合规管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关于审议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2. 本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 同意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2. 本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审议通过后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范振宇已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2026年度）>的议案》

1. 同意通过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2026年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2026年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6年度财务决算和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同意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决算和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2026年度财务决算和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合计费用人民币230万元（含税）。

2. 本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审议通过后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1. 同意公司制定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2. 本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审议通过后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企业年金实施细则>的议案》

1. 同意公司制定的《企业年金实施细则》。

2. 本议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审议通过后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 同意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中交设计 公告编号：2026-021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8日（星期五）下午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中国证券网中证路演

?会议召开方式：中证路演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5月7日（星期四）12:00前通过公司邮箱（ceccedc@ceccltd.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发布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一季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8日下午14:00-15:00召开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的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一季度经营情况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8日（星期五）下午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中国证券网中证路演（网址：https://www.cs.com.cn/roadshow/yjsmh/）

（三）会议召开方式：中证路演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曹艳蓉，独立董事马继辉等将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因工作安排，上述参加人员如有调整，不再另行通知。。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8日下午14:00-15:00，登录“中证网”之“中证路演”（网址：https://www.cs.com.cn/roadshow/yjsmh/）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公司就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5月7日（星期四）12:00前通过公司邮箱（ceccedc@ceccltd.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10-57507166

邮箱：ceccedc@ceccltd.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中国证券网中证路演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中交设计 公告编号：2026-018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2026年度）的公告

（经2026年4月29日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持续落实国务院国资委提高央企控股上市公司质量工作有关部署，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设计或公司）于2025年4月制定了《“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2025年度，公司以该行动方案为纲领，在聚焦主业、科技创新、规范治理及投资者回报等方面取得了积极成效。

为持续巩固发展成果，进一步提升经营效率与治理水平，公司特制定《“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2026年度）》。2026年，公司将以进一步深化提质增效为抓手，着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引导公司价值合理回归，持续开展“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

一、聚焦主业高质量发展，提升经营质量

公司紧扣《总体指导意见》，深入贯彻落实中交集团“666”战略框架与“545”建设目标，聚焦“高端咨询、设计出海，能力补强”核心任务，构建以设计咨询为核心主业、全过程咨询为拓展重点、产业孵化与资本运营为发展重心的三大业务模式，为客户提供全过程一揽子解决方案，加快建设“世界一流高端设计咨询服务集团”。

一是强化“全交通”高端牵引，筑牢核心主业根基。勇担央企责任，紧盯大规划、大通道、大项目、大融合，深度参与国家重大战略工程。发挥高端咨询引领作用，建强规划咨询中心、全过程工程管理中心、战略研究中心，巩固高端市场优势。加快推动传统交通产业与相关产业融合升级，以智慧交通、交能融合、交旅融合等路衍经济为切入点，引领行业向智慧化、低碳化转型升级。

二是深化“全城市”融合升级，拓展高附加值业务。强化路桥隧交通技术优势向城市应用场景迁移，持续推动市政业务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抢抓城市更新行动机遇，围绕老旧街区改造、地下管网建设、绿道生态工程等方向，拓展增量空间。深度融入长三角、粤港澳、京津冀、成渝双城等国家战略区域，精准匹配区域产业升级需求，提升城市综合服务能力。

三是践行“海外优先”战略，提升国际化经营质效。推进“一带一路”沿线重大标志性工程和“小而美”民生项目，加强区域化、属地化经营。坚持内生式高端咨询能力培育与外延式收并购相结合，打响“中交设计”大品牌，激发“统海外、强引领、做高端”的增量作用。推进中国标准国际化，持续提升中国基建的国际话语权和品牌形象。

二、增强科技创新驱动力，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始终牢牢把握科技创新这个关键变量，把发展新质生产力作为战略而紧迫的任务，强化技术创新、模式创新、产业创新等各方面创新的带动作用。

一是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大力推动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产业创新深度融合，聚焦战新产业、未来产业以及传统产业的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升级，提升技术引领力、成果转化率和行业影响力。建强建优低空经济创新中心、数智绿色低碳中心、城市更新中心，为新业务拓展增添核心动力。

二是坚持市场导向。加快构建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突出和发挥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和全国重点实验室等国家级创新平台的核心作用，以产业需求和实际应用为出发点，强化科技创新成果的场景应用和效能转化。

三是坚持开放融合。加快构建“科技创新、产业焕新、机制革新、思维更新”一体化创新链，形成集中统筹、政策赋能、协同共建的新型创新生态。

三、坚持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构建了以股东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和管理层为核心主体的治理结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分工明确、权责清晰、协调运作、相互制约的治理机制，构建了紧密衔接、高效协同的治理与管理架构。

公司将持续优化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提升决策质量和效率。持续加强领导班子和高管团队建设，提高政治能力，增强大局观念，勇于改革创新，带头干事创业、担当作为，带领公司不断开创发展新局面。

四、强化“关键少数”管理，夯实履职责任根基

公司持续与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保持密切沟通，通过专题培训、案例分享等方式，督促“关键少数”加强证券市场法律法规及行业监管政策的学习，提升自律意识、履职能力与责任意识，严守合规底线。公司持续关注监管政策变化，及时向“关键少数”传达最新监管精神、处罚案例、市场动态等信息，强化合规意识，确保严守履职“红线”。

公司将严格按照最新《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规定，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制度、年度薪酬方案，将董高薪酬水平与上市公司经营效率合理挂钩，并建立薪酬追索等内部追责机制。

五、持续稳定分红，提升投资者回报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股东回报，不断提高自身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努力实现对投资者长期持续稳定的回报。

一是坚持持续的现金分红。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自上市三年以来，公司累计现金分红13.46亿元，在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确保了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是制定三年分红规划。为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稳定投资者分红预期，公司已于2026年3月制定《未来三年（2026-2028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该规划还有待股东会审批生效。

三是积极探索中期分红。公司已于2026年3月制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待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董事会将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情况下，结合未分配利润与当期业绩等因素综合考虑，制定和实施中期分红方案。

未来，公司将结合业务实际、战略布局及行业发展走向，持续统筹好企业稳健发展、效益提升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积极探索适配公司发展实情的股东回报模式，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的前提下，维护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与长远利益，切实提升广大投资者的投资获得感与满意度。

六、有效传递企业价值，加强投资者沟通

公司高度重视与投资者的有效沟通，已于2026年3月修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搭建多维度、多层次的投资者沟通渠道，强化企业价值传递。

一是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将始终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更加注重提高信息披露的可读性和有效性，做到简明清晰、通俗易懂，及时、准确、有效地向投资者传递公司价值。同时，公司将持续强化自愿性信息披露，进一步提高公司透明度，帮助投资者更好地进行价值判断。

二是不断丰富多元沟通渠道。通过股东会、业绩说明会、投资者走进上市公司等活动，以及投资者热线、公开邮箱、上证E互动等方式，不断丰富与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多元化沟通渠道，持续关注资本市场动态及投资者关切点，保持高频、高质、高效的良性沟通机制，不断增强投资者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

三是重视投资者意见建议。公司将持续丰富投资者数据库，完善投资者意见反馈机制，安排专人负责收集和了解投资者意见诉求，及时向管理层反馈，并做出针对性回应，促进公司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四是注重科学市值管理。公司积极关注资本市场行情，重视公司在资本市场表现，依法探索价值管理的途径和举措，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利益。

七、风险提示

公司将积极推进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聚焦主业，以高质量的经营管理、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股东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保障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积极传递公司正向价值，持续维护公司资本市场良好形象。

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基于目前公司实际情况做出，其中所涉及的发展规划等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可能受市场环境、行业发展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中交设计 公告编号：2026-020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25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25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恒毅大厦5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25日

至2026年5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审议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股息派发方案的议案	√
4	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5	关于审议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25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之标的资产业绩承诺期满减值测试情况的议案	√
7	关于审议与中交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9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审议公司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1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2	关于聘任2026年度财务决算和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3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2026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9、议案10、议案12、议案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5、议案6、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20	中交设计	2026/5/15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个人股及社会公众股股东亲自办理时，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时，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证明、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

(二)登记时间：2026年月5月16日-2026年5月18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节假日除外）。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恒毅大厦5楼会议室。

其他：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验证入场。截至2026年5月15日（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参加现场会议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有权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持股东本人授权委托书参加会议，该代理人不必为股东。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彦拓

联系电话：010-57507166

2、会议费用

3、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住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04-30

附件：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1.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股息派发方案的议案			
4	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5	关于审议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25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议案			
6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之标的资产业绩承诺期满减值测试情况的议案			
7	关于审议与中交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审议公司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1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2	关于聘任2026年度财务决算和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3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中交设计 公告编号：2026-019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2026年度财务决算和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层。

(5)首席合伙人：石文先先生。

(6)中审众环2025年末合伙人数量237人、注册会计师数量1,30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23人。

(7)中审众环2024年经审计总收入217,185.57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83,471.71万元、证券业务收入58,365.07万元。

(8)2024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44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35,961.69万元，中审众环具有公司所在行业的审计经验。其中，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近3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1)中审众环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纪律处分4次，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0次。(2)从业人员在中审众环执业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及自律监管措施0次，42名从业执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13人次、自律监管措施12人次、纪律处分12人次、监管措施40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夏宏林先生，199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重大资产重组等证券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李雪姣女士，201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至今从事过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工作，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为徐超玉先生，200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9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最近3年复核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项目组成员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夏宏林，签字注册会计师李雪姣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徐超玉最近3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项目组成员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夏宏林，签字注册会计师李雪姣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徐超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中审众环的审计收费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的复杂程度，综合考虑事务所各级别工作人员在本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等因素确定。

2025年度公司财务决算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90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40万元（含税），预计2026年度公司财务决算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90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40万元（含税），较上年无变化，合计费用为人民币230万元（含税）。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审众环）进行了审查，对中审众环的执业质量进行了充分了解。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我们认为中审众环具备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格，在为公司提供2025年度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实施审计工作，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2025年度的相关审计工作，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延续性，建议公司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4月29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6年度财务决算和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审众环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决算和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合计费用为人民币230万元（含税）。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公司年度财务决算和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中交设计 公告编号：2026-022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岗位职责及履职情况，制定了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2026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董事薪酬管理方案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

三、薪酬方案

(一)董事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领取固定董事津贴12万元/年（税前），除津贴及履职相关合理费用报销外，不享受公司其他薪酬、社保及福利。

2.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不以董事职务取得薪酬，按其在管理层的任职和考核情况确定薪酬。

3.在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属单位领薪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与董事津贴。

4.其他不在公司担任任何工作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与董事津贴。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结构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等构成，薪酬水平与市场对标，与公司经营业绩、个人业绩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协调。

四、薪酬追索扣回机制

公司因财务造假等错报对财务报告进行追溯重述时，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予以重新考核并相应追回超额发放部分。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义务给公司造成损失，或者对财务造假、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违法违规行为负有过错的，根据情节轻重减少、停止支付未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并对相关行为发生期间已经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进行全额或部分追回。

特此公告。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中交设计

中交设计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685,940,783.71	1,674,304,617.44	0.69
利润总额	94,264,774.89	118,670,254.20	-20.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442,867.12	93,931,655.49	-23.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908,944.56	77,897,097.60	-16.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8,436,292.33	-1,072,821,168.11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11	0.0409	-23.9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11	0.0409	-23.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5	0.62	下降0.17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9,675,628,630.52	30,757,029,041.87	-3.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5,992,644,765.80	15,931,500,455.86	0.38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1,610.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55,237.0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426,197.2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8,183.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58.6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42,371.0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027.94	
合计	6,533,922.5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94	主要系部分项目收入放缓但成本持续发生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3.96	主要系第一季度盈利下降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3.96	主要系第一季度盈利下降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0,22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